

第 22 期

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简报组

2018 年 7 月 19 日

7 月 19 日上午,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分组审议《湖南省森林防火若干规定(草案)》。第二组由**李平**委员召集,**马石城、柳秀导、李平、雷震宇、邓军民**委员先后发言。列席会议的省十三届人大代表**唐勇红**、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**沈昌健**也发了言。

马石城委员说,1、条例设置了森林防火区和非防火区,了解一下全省森林防火区占多大面积?非防火区占多大面积?如果森林防火区占的面积过大,那么清明祭扫根据第 11 条禁止用火的难度有多大?2、森林面积 59%,加上周边 50 米的距离,就超过 60%。清明祭扫时坟头烧纸、放鞭炮是普遍现象。在违法变成普遍现象的时候,法律到底是禁止成本更大?还是进行有效的规范更好?条例起草时有没有进行思考?

柳秀导委员说,1、条例第 11 条规定“森林防火期内,在森林防火区村民烤火、取暖”等这些行为都是违法的。我省农村房子,尤

其是山区房子大多是在山边,这个情况要怎么区分?要有明确规定。2、森林防火的消防通道,不清楚是强制性要求还是一般性要求。这个条例是森林防火地方性法规,对消防通道是否可以在重点区域做出强制性要求?森林消防装备也应在预算里做出强制性要求。

李平委员说,1、全省明确一个防火期不太精细,授权各地明确本辖区防火期。2、野外用火行为规范要考虑林农居住实际,明确规范村民小组行为。3、森林防火,地方行政主管负责人应当是第一责任人,各级政府要制定完善追责办法。4、林区乡镇应当建立防火机构,护林员可以结合扶贫攻坚工作确定,聘用多少护林员应根据林区面积和地形地貌来确定。5、第19条过火面积达到一定数量的也要报告省人民政府。

雷震宇委员说,第22条“未经批准擅自…野外用火”,未引起火灾和引起火灾的处罚差额不够大,可根据后果严重性的不同,把处罚差额增大。另外经批准用火引起火灾的是否有相应的处理办法?

邓军民委员说,建议:1、要明确责任,明确防火责任区,确定责任区责任人,谁的责任区就由谁负责。第2条要把责任范围写的更清楚,明确责任区以及签订责任合同,层层传导责任、层层压实责任。2、明确配备森林防火的设施和设备,并将配备森林防火设施设备纳入财政预算。什么状况下怎么配这个设施?像公墓和扫墓集中的地方,容易产生火灾的地方,以及救火设备到不了的地方,

如何建立设施？要没有这些设施，火灾发生后，要快速有效地扑灭不容易、损失将很大。引起森林火灾的因素 90% 是人为的，所以在人集中的区域，防火设施要明确。很多地方有水源，就要建立必要的水系统，配备发生森林火灾时水可以直接到起火点的设施，应在条例中明确规定。同时，要把设施设备保护纳入到战备装备维护级别上来，谁破坏、谁盗窃以违法论处。3、明确造成森林火灾处理，第 22 条可参照广东森林防火条例，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，涉嫌犯罪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”，只有这样才能把责任落到实处。要把承担的后果明确列出来。

省十三届人大代表**唐勇红**说，建议在特定地区从源头管控治理森林火灾隐患。目前，农村火灾高发期就是清明和春节以及不定期的殡葬。虽然村规民约禁止燃放烟花鞭炮，但是老百姓素质参差不齐，仅靠村规民约很难到位。以跳马镇为例，属于长株潭绿心片区，森林覆盖率达到 80%，每年清明节村上都要上百人负责森林防火，成本很高。在绿心片区和特定生态保护区要从源头管控治理，由县级政府出台规定禁止经营烟花鞭炮。

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**沈昌健**说，这些年森林防火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，但也存在一些美中不足，主要是少数地方森林防火工作防而不严、防而不实，措施和责任落实不到位，村民森林防火意识淡薄等，导致春节、清明节等山火时有发生，严重影响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。要结合农村实际把森林防火工作抓严、抓实。领导重视是关键，加强宣传是基础，要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防

火意识和防范意识。建议：1、林业部门要与宣传部门，特别是广播电视部门，拍一些宣传森林防火的专题片，和森林火灾的案例作为警示，起到警示教育作用。2、落实措施是前提，先解决防治，防要有责任书，要有基层的防范队伍，要有一系列的防范制度，目标管理细则等落实，管制主要是严防死守，管好火源，禁止携带火种进入林区，禁止在山林区吸烟、野炊、鞭炮、烧纸等。3、严厉打击故意引发火灾的违法犯罪分子，对于玩忽职守造成森林火灾的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。

本组出席情况

缺席 3 人：叶红专 刘明建 谭 平

抄送：省委常委，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，副省长
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列席人员
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、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和工作机构
省政府办公厅、省林业厅、省政府法制办

（印 180 份）
